

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書函

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

聯絡人：胡馨薇

電話：02-89195094

電子郵件：vicky@tcri.org.tw

受文者：新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6日

發文字號：營建訓字第11500020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報名簡章2份(1235437_1150016P000079_1150002035_115D2001385-01.pdf、1235437_1150016P000079_1150002035_115D2001386-01.pdf)

主旨：本院謹訂於115年9月10日（星期四）、10月1日（星期四）分別開辦「公共工程辦理採購刑事責任分析及檢調約談實務解析」及「總價契約與漏項實務暨不可抗力風險爭議」課程，歡迎貴單位派員參訓。

說明：

- 一、辦理採購業務時，您是否會擔心無端捲入刑事案件？您對於貪污治罪條例是否有足夠之認識？政府採購法中的相關規範，哪些是您辦理採購時一定要知道的？有鑑於此，本課程規劃目標即為在短時間內讓學員們快速瞭解刑事案件的敏感區域及灰色地帶，在辦理採購案件時能符合法令並保障自身權益，讓您避開失職觸法，不掉入採購法規的爭議陷阱。
- 二、本課程旨在透過理論與實務並重的方式，深入解析建築工程契約中「總價契約」與「漏項爭議」之核心問題，並掌握「不可抗力」與「情事變更」在工程爭議處理上的應用。將從契約條款設計、風險分配原則、司法實務見解與案例觀摩出發，剖析爭議發生原因與責任歸屬，並探討如何透過契約規範、爭議預防及蒐證手段，降低履約爭議與



訴訟風險。同時，針對不可抗力事件、現地情況差異、物價波動、政策法令變更等常見風險，提供完整的爭議處理與應對策略，協助學員在面對突發事件或契約履行困難時，能正確理解法律定位，並提出合理有效之處理方案。適合營建業企業主管、公司法務、對相關爭議處理有興趣之人士等參與。

三、本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課程。

四、開課日期與地點：分別訂於115年9月10日（星期四）、10月1日（星期四）假臺灣營建研究院（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舉辦。

五、報名費用：

（一）「公共工程辦理採購刑事責任分析及檢調約談實務解析」原價3,800元/人，9月3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報名3,400元/人。

（二）「總價契約與漏項實務暨不可抗力風險爭議」原價3,800元/人，9月24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報名3,400元/人。

六、相關課程內容及事項詳如附件，歡迎使用線上報名及加入LINE官方帳號以隨時獲得課程訊息，請詳教育訓練網（<https://edu.tcri.org.tw>）。

正本：同受文者

副本：教育訓練組

電 2026/08/06 文
交 10:10:27 章

淡水行政及工讀管理115/08/06



1150000198